

# 點燃工作的動力

尼希米記第3-4章

張 凱 牧師



## 【尼 3:1~4】

<sup>1</sup>那時，大祭司以利亞實和他的弟兄眾祭司起來建立羊門，分別為聖，安立門扇，又築城牆到哈米亞樓，直到哈楠業樓，分別為聖。<sup>2</sup>其次是耶利哥人建造。其次是音利的兒子撒刻建造。<sup>3</sup>哈西拿的子孫建立魚門，架橫梁、安門扇，和門鎖。<sup>4</sup>其次是哈哥斯的孫子、烏利亞的兒子米利末修造。其次是米示薩別的孫子、比利迦的兒子米書蘭修造。其次是巴拿的兒子撒督修造。

## 【尼 4:21~23】

<sup>21</sup>於是，我們做工，一半拿兵器，從天亮直到星宿出現的時候。<sup>22</sup>那時，我又對百姓說：各人和他的僕人當在耶路撒冷住宿，好在夜間保守我們，白晝做工。<sup>23</sup>這樣，我和弟兄僕人，並跟從我的護兵都不脫衣服，出去打水也帶兵器。

點燃工作的動力  
(尼希米記第3-4章)

從尼希米身上我們可以學習  
如何點燃我們工作的動力：

一、分派職責、知人善任

二、親自動手、汗流浹背

三、面對障礙、勇於克服



渥太華生命河靈糧堂  
Ottawa River of Life Christian Church